



大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36 和 148

中东局势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年

**2005 年 5 月 19 日以色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  
同文信**

谨提请你注意以色列公民最近遭到的一连串恐怖主义袭击。

自昨日、即 2005 年 5 月 18 日以来，巴勒斯坦恐怖分子向加沙地带的以色列社区发射了 40 多发迫击炮弹。已就袭击提前通知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但它未能成功地阻止这些袭击事件，也未能逮捕有关的恐怖分子。

恐怖分子还对纳吉夫西部的一个以色列社区发射了卡萨姆火箭弹， Hamas 恐怖分子向菲拉德尔菲公路上的一个以色列国防军哨所开火。同时，以色列安全部队在同一地区起获了恐怖分子安放的一颗 40 公斤的炸弹。

除此之外，一名 Hamas 恐怖分子还在夜间接近以色列与埃及之间的边界，企图安放和引爆针对以色列国防军的爆炸装置。根据巴勒斯坦官员向以色列国防军提供的情报，这名恐怖分子由于身上携带的爆炸装置走火而死于非命。

你非常清楚，最近该地区出现了若干积极动向，以色列正在竭尽全力，营造有利于推进和平进程的气氛。然而，此类攻击事件却会破坏和平前景。

尽管这种恐怖主义活动仍未间断，以色列继续力行克制，并希望巴勒斯坦新的领导层和本区域的所有国家终将履行义务，对恐怖主义实行零容忍政策。以色列正在认真努力恢复和平进程，并已证明它准备履行义务，但以以色列希望巴勒斯坦领导层将更加积极地彻底铲除恐怖主义活动。



以色列呼吁国际社会重申彻底反对运用恐怖主义伎俩，坚决要求彻底解散恐怖组织，并做出不懈努力，按照国际法、包括第 1373（2001）号决议在内的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的规定和路线图，防止恐怖主义及将恐怖分子及其支持者绳之以法。迟迟不采取这种行动直接危及本地区重新燃起的一线和平希望。

在我写此信之前，已写过许多信件，详细说明了在 2000 年 9 月启动的巴勒斯坦恐怖主义活动，其中记录了所犯下的各种罪行，必须为此彻底追究恐怖分子及其支持者的责任。

请将本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36 和 148 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丹·吉勒曼（签名）